

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化龙司法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57.99	57.99	0.00	0.00		
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化龙司法所	57.99	57.99	0.00	0.00		
机构运行辅助经费（公用）	2.00	2.00	0.00	0.00	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转、办公用品及办公设备购置，提升办公环境，提高单位业务工作综合能力。	1、产出指标：资金足额发放率100%；2、产出指标：资金发放及时率100%；3、产出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保障单位正常运行。
法律宣传经费	10.31	10.31	0.00	0.00	弘扬宪法精神，树立宪法权威，加强宪法宣传，营造良好的学法守法氛围。	1、产出指标：对15村居开展法律咨询及宣传活动，免费发放各类法制宣传资料；2、产出指标：对各村居开展各类法制讲座、学习班；3、效益指标：法进农村，村民法制意识提高；4、效益指标：法进社区，居民法制意识提高；5、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达90%以上；6、效益指标：社会稳定率达100%。
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	24.80	24.80	0.00	0.00	通过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项目，使得村居法律服务更加便民快捷。	1、效益指标：确保每条村居法律顾问按合同规定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各项活动；2、效益指标：配备的法律顾问达到考核要求；3、效益指标：使得村居法律服务更加便民快捷，群众不出村居即可得到法律服务；4、产出指标：接受群众法律咨询100次；5、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达90%以上；6、效益指标：社会稳定率达100%。
人民调解经费	18.38	18.38	0.00	0.00	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作用，扎实有效地预防化解社会矛盾，坚持保稳定、促和谐的工作方针，协调相关部门，及时有效地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。	1、产出指标：及时解来访人答咨询的法律问题至少50宗；2、产出指标：当场口头调解20宗以上；3、效益指标：调解成功率100%；4、效益指标：挽回经济损失；5、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90%；6、效益指标：社会稳定率达100%。
社区矫正	0.50	0.50	0.00	0.00	为落实上级工作要求，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序推进。	1、效益指标：规范社区矫正工作；2、效益指标：提高教育矫正质量；3、效益指标：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；4、产出指标：每名社区矫正人员每月参加教育学习时间不少于八小时；5、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达90%以上；6、效益指标：社会稳定率达100%。
网上巡回法庭试点工作经费	1.00	1.00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落实开展设立网上巡回法庭试点工作,提供司法惠民服务，落实司法便民措施，开展在线诉讼、调解、巡回审判、法治宣传等工作，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。	1、效益指标：开展在线诉讼、调解、巡回审判、法治宣传等工作；2、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90%；3、效益指标：社会稳定率达100%。4、产出指标：支出合规率100%。
政法干警医疗补助	1.00	1.00	0.00	0.00	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落实司法部门政法干警医疗改革工作，保障其合法权益。	1、产出指标：100%按规定支付；2、产出指标：预算控制率100%；3、满意度指标：对象满意度达90%以上。